

附件-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執法應注意原則

<u>分類</u>	項目	應注意範圍	說明
土壤、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	污染物管制項目	管制標準±10%	戴奧辛濃度以各項戴奧辛污染物所得濃度，乘以其國際毒性當量因子 (I-TEF) 之總和計算之，並以毒性當量 (TEQ) 表示。